专利里面的总结(优质8篇)

总结,是对前一阶段工作的经验、教训的分析研究,借此上升到理论的高度,并从中提炼出有规律性的东西,从而提高认识,以正确的认识来把握客观事物,更好地指导今后的实际工作。相信许多人会觉得总结很难写?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一
发明创造名称: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二、本所工作人员在申请公布或公布前有保密义务。
三、委托人通信地址若有变更,请立即通知代理人,以防失去联系。
四、本协议书自签字并交纳代理费和代收款后生效;本协议自专利授权之日起终止。授权后的各项事务由委托人自理。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_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二

从本质上讲,发明专利申请书和有创新性的论文没有什么区别。但发明专利申请书的格式要求很具体,必须按照发明申请书要求的格式撰写,才符合要求,而论文在写作上比较随意。发明专利申请书中的背景技术介绍和发明目的和论文的前言有很好对应关系,写作方法差别不大。差别最大的是发明专利申请书的发明内容与实施例部分与论文的正文部分。这由下面所述的发明专利申请书的内容就可以体现出来。

发明专利申请书由哪几部分组成,各部分又是怎么撰写?

发明专利申请书主要由发明名称、发明的技术领域、背景技术、发明目的、发明内容、发明效果、附图说明、实施例和附图组成。下面我介绍几大关键部分的撰写方法和要点。

背景技术是介绍你要申请的发明专利有关的背景技术的现状和缺陷。最重要的是要将背景技术的缺陷指出来。由于背景技术存在缺陷,所以你要搞发明专利。发明目的就是指出你针对背景技术的缺陷准备干什么,要克服什么缺陷,达到什么技术效果。

发明内容这部分是发明专利申请书的主要部分。这部分内容就是你为了达到发明目的提出的完整技术方案。这部分必须要以文字方式描述你的技术方案。习惯写论文的人,写这部分就会不适应。如果写论文,把流程图先画出来,然后对流程图说明一下就行了。而发明专利不容许这样干。必须用文字方式完整说明技术方案,当然,必要的计算公式可以包括。但不能出现参考什么图之类的文字。发明效果这部分比较简单,指出你的发明专利有什么效果就行了。

实施例部分写实现你发明专利技术方案的方法。在这里可以结合各种设计图纸说明实施发明专利的方法。实施例最少写一个,也可以写两个、三个等。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三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承接甲方交办的专利申请业务,达成协议如下:

- 一、甲方专利申请业务,交给乙方撰写申请文件,并由乙方将所有文件准备就绪后以甲方指定的申请人名义递交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 二、甲方交办专利申请业务时,应同时转交以下基本资料:
- 1、技术背景,或者现有技术;
- 2、本专利的先进性,或者对比现有技术的改进之处;
- 3、产品结构图,或者方法示意图;
- 4、实施例;
- 5、设计人身份证和申请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6、申请人的签字,或者章戳。

乙方收到上述基本资料后,开始撰写和准备申请文件;若甲方 无法一次性提供齐全,可根据实际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 灵活处理。

三、在专利申请过程中,乙方将国家知识产权局向申请人出具的各种文件传递给甲方;若有需要回复的文件,涉及申请人

法律权利的,乙方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方可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回复。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从乙方获得与专利申请相关的各种资料。
- 2、甲方有权专利申请的最终决定权,乙方仅对甲方负责。
- 3、在专利授权过程中,甲方可以随时向乙方了解其进展情况。 乙方应如实告知,不得隐瞒。
- 4、在乙方指定的合理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办理专利申请所需的全部资料。
- 5、甲方应确保其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准确性。若由于甲方未在乙方指定的合理时间内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或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实造成申请失败,其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6、甲方应按双方约定的方式付款,以确保专利申请工作的顺利进行。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根据甲方提供的技术交底材料,10个工作日内撰写好专利申请的说明书、权利要求书、说明书摘要。
- 2、办理提前公开请求、实质审查请求等相关文件。
- 3、在申请过程中,甲方有义务解答专利技术的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
- 4、在申请过程中,乙方有义务解答甲方提出的与其专利申请相关的问题。

- 5、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技术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 6、甲方不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费用时,乙方有权终止办理相关事宜,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 7、自甲方提供全部资料之日起8个月左右,因乙方原因导致 该专利未授权的,乙方退还甲方该专利的全部费用(仅限于实 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的新申请)。

六、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费用

实用新型申请每件 元, 共计 件, 总费用 元。

发明申每件 元, 共计 件, 总费用元。

上述费用合计 元,已经包含申请费、发明专利实质审查费、代理费等授权前的所有费用。授权后另行支付登记费、印花费、首年年费。

(二)付款方式

本协议签订之日,申报之前支付全额的50%,剩余50%款项于 甲方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日起3日 内支付完毕。

七、特别提醒

甲方应于每年的申请目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缴纳该项 专利权的专利年费,首年之后的年费由专利权人自行缴纳,否则可能导致该项专利作废。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间,双方密切配合,未尽事宜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指定联络人: 指定联络人:

年月日年月日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四

根据专利法第十九条规定, 甲方)委托(乙方)的专利代理人 就名称为 代理以下业务:

- 1. 代办专利文献检索。(根据需要另定)
- 2. 代理申请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申请。 文件的撰写(包括说明书、说明书摘要、权利要求书等),代 办专利申请文件提交手续,代交专利局的专利申请费。
- 3. 代办专利(技术)许可证贸易。(根据需要另定)
- 4. 其它事项: 。

为顺利完成以上委托任务,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遵守以下条款:

- 一. 甲、乙双方必须密切合作;
- 二. 甲方:
- 1. 应无保留地及时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全部技术细节,包括提供全部技术资料、信息资料和口头答询,积极配合代理人工作。
- 2. 应当及时满足乙方根据法定程序提出的要求,如因甲方原因延误程序期限,其责任后果由甲方承担。

- 3. 应向乙方提供申请人、发明人的姓名及其详细通讯地址,如果甲方变更通讯地址的,应及时将变更结果书面通知乙方,否则,延误各项规定专利申请及审查程序的时限所带来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 4. 按规定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一周内,向乙方支付以下费用:
- (1)代交的专利申请费 元,实质审查费 元;
- (2) 撰写和提交专利申请代理费 元;元;
- (3) 代办请求实质审查代理服务费(不包括)实审答辩费。
- (4) 文献检索费 元:
- (5) 其他费用;元
- (6) 费用的合计:

公司账号:

公司地址:

- 三. 乙方:
- 1. 在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和代理费后(除协议另有规定者外),即着手进行代理业务,积极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 2. 在法定期限内,承担委托项目的技术保密义务。
- 3. 除甲方提供资料和费用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原因之外,由于乙方的过失延误法定期限的,其后果由乙方负责。
- 四.本合同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和变更,必须以书面方式一周前通知对方,并办理好合同终止和变更手续,所付代理费用按

实结算。

五. 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签订日起至本合同委托事务完成终止。

六.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 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	章): _		乙方	(公章):		_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 _		_法定代表	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五

本合同于1993年xxxx月xxxx日在xxxxxxxx订立。合同一方为xxxxxxxx公司,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注册地址为:中国(以下简称甲方);合同的另一方(以下简称乙方)。

此证:

鉴于乙方拥有合同所述专利技术;

鉴于乙方有权,并且同意将专利技术的使用权、制造权和合同产品的销售权授予甲方:

鉴于甲方希望利用乙方的专利技术制造并销售合同的产品;

双方授权代表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下列词语的含义:

- 1.1 "专利技术",系指乙方目前拥有的或未来获得的和/或有权或可能有权控制的,或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在世界任何国家许可转让的,适用于或可能适于制造本合同产品的专利和专利申请。
- 1.2 "合同产品",系指本合同附件二中规定的产品及其改进发展的产品。
- 1.3 "甲方",系指xxxxxxxx[]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或财产继承者;
- 1.4 "乙方",系指xxxxxxxx[]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或财产继承者;
- 1.5 "合同工厂", 系指生产合同产品的场所, 即xxxxxxxx;
- 1.6 "备件", 系指用以代替合同产品或其任何部分的备用件;
- 1.7 "部件",系指乙方随时书面允许甲方生产和销售的合同产品的构件及零配件;
- 1.10 "合同生效日", 系指本合同双方管理机构和有关权力机关中最后一方批准合同的日期。

第二条 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 2.1 甲方同意从乙方获得,乙方同意向甲方转让合同产品的专利技术。这种技术应与乙方最新产品的技术完全一致。
- 2.2 乙方以非独占方式许可甲方在中国设计和制造合同产品,以及销售和出口产品的权利。

- 2.3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与合同产品有关的专利技术资料和样机所需的配件,其具体内容和交付时间,详见本合同附件二。
- 2.4 本合同产品不包括乙方外购件的专利技术,但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外购件的样本和技术说明资料与制造厂商的名称。
- 2.5 乙方有责任接收、安排甲方赴乙方培训的技术人员, 乙方应设法使其掌握上述合同产品专利技术。(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 2.6 乙方负责自费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详见本合同附件六)
- 2.7 如甲方需要,乙方同意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零件、材料和配件等。(具体内容双方另行协商)
- 2.8 乙方同意甲方有权使用其商标,在合同产品上亦可以采取双方的联合商标,或者标明"根据售证方的许可制造"样。

第三条 合同价格

- 3.1 按照第二条规定的内容和范围,本合同采用提成方式计算价格,计价的货币为xxxxxxx[
- 3.2 本合同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合同生效之日后第xxxxxxxx 个月开始,按日历年度计算,每年的12月31日为提成费的结 算日。
- 3.3 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销售后的净销售价格计算,提成率为xxxxxxxx%。自同产品未销售出去的不应计算提成费。
- 3.4 在提成费结算日后10天之内甲方应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 乙方提交上一年度合同产品的销售数量、净销售额和应支付的提成费,净销售额和提成费的具体计算方法详见本合同附

件三。

- 3.5 甲方依据本合同的专利许可,销售的合同产品一经付款则视为货已售出。
- 3.6 若在交付专利权使用费后,已售合同产品被退回或折价, 甲方有权在以后支付的专利权使用费中扣除因此而多支付的 专利权使用费。
- 3.7 乙方如需查核甲方的账目时,应在接到甲方依上述第3.4 款规定开出的书面通知后10天之内通知甲方,其具体的查账内容和程序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第四条 支付条件

- 4.2 乙方在收到甲方按3.4条的规定发出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 开具有关的单据,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下列单据后30天内, 经审核无误,即支付提成费给乙方:
- a.提成费计算单一式四份;
- b.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 c.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 4.3 按本合同规定,如乙方需要向甲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甲方有权从上述支付中直接扣除。

第五条 技术服务和培训

5.1 技术服务

- 5.1.1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派遣一名技术专家到甲方,对合同产品的图纸和技术资料进行解释,并就产品设计、制造、调试和检验,以及维修等方面进行技术指导,以使甲方在保证合同产品性能的情况下,能尽快采用国产的材料的元器件,实现合同产品的生产。
- 5.1.2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分两次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共30人日。
- 5.1.3 第一次技术服务在合同生效后第六个月,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人, 提供技术指导12人日。
- 5.1.4 第二次技术服务在合同产品验收期间,乙方派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厂,提供技术服务,时间为18人日。
- 5.1.5 乙方负担其人员的旅差费。甲方负担由驻地到工厂的交通工具和膳宿费。
- 5.2 技术培训
- 5.2.1 乙方负责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受训人员掌握合同产品设计、性能测试、加工工艺、装配工艺和质量检查等技能,使甲方能用乙方提供的资料和专门知识,在合同工厂制造出与乙方产品质量相同的产品。乙方应设法安排甲方受训人员参观制造合同产品外购件的生产过程和合同产品的主要用户。
- 5.2.2 甲方受训人员在协议期间分两批,320人日以内(翻译除外)赴乙方接受培训。
- 5.2.3 首批培训时间为合同生效后的第三至第四个月,甲方派技术人员4人,翻译1人到乙方工厂接受为期160人日(每周5

天工作日)的培训。内容为合同产品的设计和制造工艺。

- 5.2.4 第二批培训人员的培训时间为合同生效后的第八至第九个月,甲方派技术人员4人,翻译1人到乙方工厂接受为期160人日(每周5天工作日)的培训,培训内容为合同产品的设计、加工工艺、装配工艺和机器的调试。
- 5.2.5 甲方负担受训人员的旅差费。在乙方受训期间的膳宿费及驻地和工厂之间的交通工具由乙方负责提供。

第六条 技术资料

- 6. 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在xxxxxxxxxxxx交付技术资料。
- 6.2 xxxxxxxxxxx的邮戳日期,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 甲方将带有到达印戳日期的空运提单影印本1份寄给乙方。
- 6.3 在每批技术资料发运后24小时内,乙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空运提单日期、资料项目、件数、重量、航班号和预计抵达日期用电报或电传通知甲方。同时将空运提单和技术资料详细清单各一式2份寄给甲方。
- 6.4 若技术资料在空运中丢失、损坏、短缺,乙方应在收到 甲方书面通知后30天内,免费补寄或重寄给甲方。在甲方收 到技术资料后60天内,如果没有以书面形式提出资料不全或 增补要求,则视为甲方验收。
- 6.5 技术资料采用英文, 计量单位以公制表示。

第七条 考核与验收

7.1 合同产品的第一台样机,由甲、乙双方组成的联合考核小组,按附件七规定的时间和内容进行考核。如果符合附件

- 一规定的技术要求,即可验收,并由双方代表签署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一式4份,双方各执两份。
- 7.2 如果合同产品的技术性能达不到规定的技术标准,双方 应友好协商,共同研究,分析原因,采取措施,消除缺陷, 进行第二次性能考核。考核合格后,双方签署考核合格证书。
- 7.3 如果第一次考核不合格是乙方责任,乙方应自费再次派遣技术人员进行第二次考核。
- 7.4 经过第二次考核仍不能合格验收,若责任在于乙方,则 乙方须赔偿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缺陷, 进行第三次考核。
- 7.5 经过第三次考核仍不合格,如系乙方责任,则甲方有权 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的规定处理。若系甲方责任,则由双 方协商合同进一步执行的问题。

第八条 技术改进

- 8.1 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如有不适合甲方生产条件的(如设计标准、原材料、外购配件及其他生产设备等),乙方有责任帮助甲方修改技术资料,并加以确认。在不影响合同产品性能情况下,应采用中国产的原材料、配套元器件和设备。
- 8.2 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对合同产品的任何改进和创新,都免费将改进或创新的技术资料提供给对方。
- 8.3 改进或创新的技术所有权属于改进或创新一方,另一方不得对其申请专利或将其转让给第三者。

第九条 保证和索赔

9.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乙方经过实际使用的最新

技术资料,并保证向甲方及时提供任何改进和发明的技术资料。

- 9.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的,并保证按时交付。
- 9.3 如果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符合第六条规定,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0天内免费将所缺的技术资料,或清晰、正确的资料寄给甲方。
- 9.4 如乙方的技术资料不能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时间交付, 乙方则须按下列比例支付罚款给甲方:
- (1) 迟交1至4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xxxxxxxx%;
- (2) 迟交5至8周, 罚款为合同总价的xxxxxxxx%;
- (3) 迟交超过8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xxxxxxxx%[]
- 9.5 乙方按本条规定被罚款时,并不解除其继续交付技术资料的义务。
- 9.6 如果乙方迟交技术资料6个月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须将甲方已经交付的全部金额,并加年利xxxxxxxx%的 利息,一并退还甲方。
- 9.7 由于乙方责任,验收不合格,造成甲方不能正常投产而终止合同时,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给乙方的全部金额,并加年利xxxxxxxx%的利息。
- 9.8 如因乙方原因,产品部分性能指标没能达到合同产品的规定时,视具体情况,乙方须按合同总价的xxxxxxxx%予以赔偿,但是,若因甲方原因产品没能达到性能指标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全部金额。

第十条 保密

- 10.1 乙方根据本协议所提供的一切图纸、设计、说明书及其他技术资料,甲方均须严格保密;未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转让或泄露给任何人,但不包括甲方为生产合同产品而使用技术资料的雇员。但是,甲方可以向分包合同人提供生产合同产品部件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分包人须书面保证对其所得到生产技术资料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
- 10.2 若上述技术资料由乙方或任何第三方部分或全部公开,则甲方对已公开的技术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 10.3 本合同终止后,甲方有权使用乙方所提供的专利,即甲方可以继续设计、制造、使用、销售和出口合同产品。

第十一条 侵权

- 11.1 乙方保证,它是依本合同条款转让给甲方的专利权的合法所有人,在法律上享有向甲方转让专利权的权利。若发生侵犯任何第三者权利的事件,则乙方应对侵权事件负责,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 11.2本合同附件一列明乙方关于合同产品的专利和专利申请。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乙方将向甲方提供2份专利证书和专利申请的影印本。

第十二条 税费

- 12.1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在甲方国家以外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12.2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在中国境内获得的收入,必须按中国税法纳税。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 13.1 签约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水灾、火灾、台风、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事故而无法按期执行合同时,则可延长合同的期限,延长期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13.2 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电传或电报通知对方,并于此后14天内以航空挂号邮件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确认。
- 13.3 如不可抗力事故延续到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合同继续执行的问题。

第十四条 仲裁

- 14.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达不成协议时,则应提交仲裁解决。
- 14.2 仲裁将在瑞典斯德哥尔摩进行,由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根据该院的章程进行仲裁。
- 14.3 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4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 14.5 若仲裁的内容是合同的部分条款,合同的其他条款在仲裁期间应继续执行。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解释和执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为依据。

第十六条 合同有效期

- 16.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于1993年5月8日签订,合同签订后,由各方分别向本公司管理机构或本国政府当局申请批准,以最后一方的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双方应尽力在60天内获得批准,用电传通知对方,并用邮件确认。若本合同自签之日起6个月仍不能生效,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本合同有效期xxxxxxxx年,期满时自动失效。
- 16.3 本合同期满时,双方发生了未了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债务人应向债权人继续支付未了债务。

本合同有中、英两种文本。当对其中条款的解释产生异议时,以中文本为准。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六

如何撰写专利权利要求书是每一个想自己提交专利申请文件的人最为关切的一个问题。

因为专利的权利要求书是整个专利申请文件最核心的部分, 是申请人向国家请求保护他的发明创造及划定保护范围的文 件,一旦提交后,一般不允许扩大保护范围,实用新型专利 通常还没有机会再作更改,而批准后,它即具有法律效力。

因此,撰写出一篇优质的权利要求书直接涉及申请人的利益,十分重要。

权利要求书的一般要求书可分为独立权利要求与从属权利要求两种。

独立权利要求应从整体上反映出发明或实用新型的主要技术内容,它包括全部的必要技术特征,其本身可以独立存在。

它的技术特征的集合是该专利的最大保护范围,第三人生产的产品只要不用到其中的任何一个技术特征所不构成专利侵权,因此在独立权利要求中切勿写入任何非必要的技术特征,否则将不构成侵权;同时,也切勿将权利要求(尤其是实用新型专利权利要求书)写得较为宽广,使之其权利不稳定,易于被无效,新法修改后即更会遭遇公知技术抗辩。

从属权利要求是引用独立权利要求或几项权利要求的全部技术特征,又含有若干新的技术特征的权利要求,从属权利要求必须依从于独立权利要求或者在前的从属权利要求。

每一个独立权利要求可以有若干个从属权利要求。

有多项权利要求的应当甩阿拉伯数字顺序编号。

编号时独立权利要求应排在前面,它的从属权利要求紧随排在后面。

(2) 权利要求书的写法

1。独立权利要求分两部分撰写:一是前序部分:写明发明或实用新型要求保护的主题名称和该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与现有技术共有的必要技术特征;二是特征部分:写明发明或实用

新型区别于现有技术的技术特征,这是权利要求的核心内容,这部分应紧接前序部分,用"其特征是·····"或者类似用语与上文联接。

前序部分和特征部分共同限定发明或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2。从属权利要求也分两个部分撰写:一是引用部分:写明被引用的权利要求的编号及发明或实用新型主题名称。

例如: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 二是限定部分: 写明发明或实用新型附加的技术特征,它是独立权利要求的补充,以及对引用部分的技术特征作进一步的限定。

也应当以"其特征是……"连接上文。

通常,从属权利要求书应尽可能从多方面角度来补充、完善该专利的技术特征。

3。权利要求书撰写中常见的错误

a∏纯功能性的权利要求,这是初写者常出现的错误。

通常情况下,产品必须用结构型的技术特征来撰写权利要求, 方法必须用步骤或条件式权利要求,不能采用功能或混合式, 这种写法容易超出说明书范围,扩大了保护范围。

专利制度为现代市场经济的运转提供了重要的规则。

按照这一规则,拥有专利是拥有市场主动权的前提,而拥有专利的关键不但在于专利的申请,更在于专利权的获得、有效的市场运作。

只有在申请阶段保证申请文件的质量,才能保证专利权的获得及其有效性,进一步保证市场运作的收益。

高质量申请文件的显著特性是:问题抓得准、内容清楚充实、 权利要求有效、保护范围恰当。

实践证明,下述措施可能有助于保证申请文件的质量。

一般认为,技术交底书的最低公开内容最好能够足以指导代理人把握正确的撰写方向和重点。

因此,最低公开内容应当包括技术方案导引、本发明能够解决的技术问题、本发明的技术方案的说明、本发明之所以能够解决技术问题的推理,以及本发明具体实现需要的其他内容。

上述内容的核心是本发明能够解决的技术问题,但是如果不能合理地导引出与本发明最接近技术方案存在的问题,或者没有合理地说明本发明所能够解决技术问题的原因,都会影响代理人准确无误地把握撰写方向和重点。

尤其应当使代理人了解,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本发明实现涉及的问题还是本发明应用涉及的问题。

最低公开量,用以为代理人进一步挖掘技术内容提供基础。

为此,应当使代理人获知本发明与现有技术的区别和本发明的完整内容,以明确需要进一步挖掘的区别特征。

尤其对本发明的技术方案,如果是装置,需要突出与解决问题有关的实体特征和关系特征;如果是方法,需要突出与解决问题有关的动作特征和限定特征,这样有利于以所述关系特征和动作特征为基础挖掘细化的技术内容,从而保证申请文件的准确和充实。

匹配原则是文件撰写和技术交流的基础。

通常,申请人会按照技术交底书或审查指南的撰写要求提供技术资料。

但是,代理实践中发现,大部分的技术资料都有一定的缺陷, 尤其在计算机、通信和电子领域中,申请人所提供的技术内 容随意性很大。

例如,倾向于技术报告或者缺少实质性的技术描述等。

匹配原则,能够使所撰写的申请文件的各个部分以及各个部分内部更具逻辑性和相互支持,在和申请人进行技术交流时,能够帮助或提示代理人沿着正确的方向去挖掘进一步的技术内容。

审核的基本原则包括匹配原则、镶嵌原则和替换原则。

代理实践证明,所述三原则能够帮助审核者用最短的时间审核出最多的问题,这些问题主要涉及撰写内容是否清楚充实、 权利要求是否有效,以及一些小逻辑错误,如概念混乱,前 后不支持等。

例如,代理人在一篇防范网络免受攻击的方法的申请文件中指出下述现有技术的问题: "……上述方法只能对付比较原始的攻击,对于攻击者以数万/秒的速度发送攻击ip报文,同时随机改写ip报文中的源地址的攻击行为,则无法防范。

此致

敬礼!

申请人[]xx

20xx年xx月xx日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七

发明专利,个人5000左右,起义名义申请要8000左右,专利申请首先文件的撰写很重要,是专业性,法律性很强的工作,很大程度上决定专利申请的成功几率与授权后的保护范围,所以建议委托代理机构,1、申请:由专利申请人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所属的专利局提出申请。

- 2、初步审查: 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收到发明专利申请后, 经初步审查认为符合专利法要求的, 自申请日起满十八个月, 即行公布。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可以根据申请人的请求早日公布其申请。
- 3、实质审查:发明专利申请自申请日起三年内,国务院专利 行政部门可以根据申请人随时提出的请求,对其申请进行实 质审查。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自行对 发明专利申请进行实质审查。
- 4、登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发给发明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发明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 5、驳回申请: 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对发明专利申请进行实质审查后,认为不符合专利法规定的,并且经申请人陈述意见或者进行修改后,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仍然认为不符合本法规定的,应当予以驳回。
- 6、复审:专利申请人对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驳回申请的决定 不服的,可以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向专利复审委员 会请求复审。
- 7、无效申请: 自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公告授予专利权之日起,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为该专利权的授予不符合专利法有关规

定的,可以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专利权无效。

8、行政诉讼: 专利申请人对专利复审委员会驳回申请的复审 决定不服的,或者当事人对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专利权无效 或者维持专利权的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三个 月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发明审查流程:

专利里面的总结篇八

甲方(受让方)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营业地: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乙方(转让方)
姓名:
身份证号:
住址:
联系电话:
由子邮件.

本合同乙方将其
第一条 本合同转让的专利权:
1、为(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 利;
2、发明人 / 设计人:;
3、专利权人:;
4、专利授权日: 年 月 日;
5、专利号:;
6、专利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7、专利年费已交至: 年 月 日;
第二条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实施或者许可本项专利的状况如下:
1、乙方实施本项专利权的状况:
(1)时间:;
(2)地点:;
(3)方式:;
(4)规模:;

2、乙方许可他人使用本项专利权的状况:
(1)时间:;
(2)地点:;
(3)类型:;
(4)地域:;
3、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 日内将本项专利权转让的状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发明创造的当事人。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保证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 履行。
乙方在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由甲方承受。乙方应当在 日内通知并协助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让与人与甲方办理合同变更事项。
第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 (可以 / 不可以)继续实施本项专利的。
乙方继续实施本专利的,应当遵守以下约定:
1;
2;
3[];
第五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本项专利权,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发给乙方的所有文件,包

括受理通知书,中间文件,授权决定,专利证书及副本等。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有效的证明 文件。指最近一次专利年费缴费凭证(或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登 记簿),在专利权撤销或无效请求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 识产权局或专利复审委员会或人民法院做出的维持专利权有 效的决定等。
- 4、上级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转让文件。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技术资料的时间、地点、方式如下:

1、 旋义时间:

- 2、提交地点: ______;
- 3、提交方式: _______

第七条 本合同签署后

由甲方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事宜,乙方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故意迟延。

第八条 过渡期条款

- 1、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公告之日,乙方应维持专利的有效性,在这一期间,所要缴纳的年费、续展费由乙方支付。
- 2、本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公告后,甲 方负责维持专利的有效性,如办理专利的年费、续展费、行 政撤销和无效请求的答辩及无效诉讼的应诉等事宜。
- 3、在过渡期内,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或甲方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合同即告解除。

第九条 乙方向甲方转让本专利,与实施本项专利权有关的技术秘密(同时转让 / 不转让)。
乙方向甲方转让与实施本项专利权有关的技术秘密:
1、技术秘密的内容:;
2、技术秘密的实施要求:;
3、技术秘密的保密范围和期限:;
第十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专利转让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一条 乙方对本合同生效后专利权被宣告无效,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专利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
1、专利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大写:)。其中,技术秘密转让价款为: (大写:)。
2、本合同费用,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1)一次支付,支付时间: 年 月 日,支付方式:。
(2)截止 年 月 日分 次 支付,支付方式为: ,其中 年 月 日支付人民币 元(大写:); 年 月 日支付人民 币 元(大写:); 年 月 日支付人民币 元(大写:

)。
(3) 其他方式约定如下:。
第十三条 乙方继续实施本项专利的,任何一方不得以下列方式限制另一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
1;
2;
3;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
1、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转让专利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技术成果,归(甲方、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
2、乙方有权在已交付甲方该项权利后,对该项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特征的新技术成果,归(乙方、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转让本项专利的,应当退还甲方交付的全部费用,并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转让费的,每逾期一日,应 当向乙方交付应付款项的% 的滞纳金,逾期支付超 过 日的,乙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3、其他。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2;
3;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 责任。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2;
3;

第十九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技术背景资料:;
2、可行性评论报告:;
3、技术评价报告:;
4、技术标准和规范:;
5、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6、其他;
第二十条 其他事项
1;
2[];
3 [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当事人为自然人的,由该自然人签字后按手印; 当事人 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理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所在

地的专利管理部门各存一份。

甲方(签字签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签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